

证券代码：301223

证券简称：中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28号

3、会议召开方式：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焕然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85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142,300,0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数剔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总数，下同）的75.333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140,579,3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422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1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1,720,6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0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82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1,817,2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2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96,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1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1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1,720,6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09%。

3、其他人员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2,271,6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0%；反对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8%；弃权21,52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1%。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788,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360%；反对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97%；弃权21,52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43%。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2,151,82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58%；反对 12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87%；弃权 22,02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5%。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669,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8438%；反对 12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444%；弃权 22,02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118%。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2,152,32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2%；反对 12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87%；弃权 21,52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1%。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669,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8713%；反对 12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444%；弃权 21,52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843%。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2,151,32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55%；反对 12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87%；弃权 22,52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同意 1,668,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8162%；反对 12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444%；弃权 22,52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9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的周江昊律师、黄超颖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一日